

目 录

一、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第 1—2 页

二、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第 3—12 页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天健审〔2025〕3-494 号

欣旺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鉴证了后附的欣旺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欣旺达公司）管理层编制的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一、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欣旺达公司申请发行 H 股并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本鉴证报告作为欣旺达公司申请 H 股并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的必备文件，随同其他申报材料一起上报。

二、管理层的责任

欣旺达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是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相关资料，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 7 号》的规定编制《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欣旺达公司管理层编制的上述报告独立地提出鉴证结论。

四、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中国注册会计师

执业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五、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欣旺达公司管理层编制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7号》的规定，如实反映了欣旺达公司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杭州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五年七月一日

欣旺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7号》的规定，将本公司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前次募集资金的募集及存放情况

（一）前次募集资金的数额、资金到账时间

1. 2020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欣旺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528号），本公司于2020年7月20日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1,120万张，每张面值为100.00元，共计募集资金人民币1,120,000,000.00元，扣除承销和保荐费用13,962,264.15元后的募集资金为人民币1,106,037,735.85元，已由承销商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上网发行费、招股说明书印刷费、申报会计师费、律师费、评估费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4,207,754.43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101,829,981.42元。上述募集资金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20]第ZI10518号）。

2. 2021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同意欣旺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3300号），本公司于2021年11月10日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93,438,233股，共计募集资金人民币3,915,061,962.70元，扣除承销和保荐费用21,075,309.81元的募集资金为人民币3,893,986,652.89元，已由承销商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上网发行费、招股说明书印刷费、申报会计师费、律师费、评估费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12,816,443.17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3,881,170,209.72元。上述募集资金业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XYZH/2021SZAA50116号）。

(二) 前次募集资金在专项账户中的存放情况

1.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 2020 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银行账户的存放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初始存放金额 [注]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备注
招商银行布吉支行	755901482010809			已注销
华兴银行宝安支行	805880100059565	110,603.77		已注销
华兴银行宝安支行	805880100059591			已注销
华兴银行宝安支行	805880100059582			已注销
华兴银行宝安支行	805860100010460			已注销
平安银行深大支行	15000103294053			已注销
工商银行园洲支行	2008025529200168065			已注销
合 计		110,603.77		

[注]初始存放金额与前次发行募集资金净额差异为 4,207,754.43 元，系尚未支付的发行费用

2.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 2021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银行账户的存放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初始存放 金额[注]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备注
中国农业银行博罗园洲支行	44244001040035846	200,000.00		已注销
国家开发银行深圳市分行	44301560045981500000	189,398.67		已注销
国家开发银行深圳市分行	44301560045991480000			已注销
中国建设银行深圳观澜支行	44250100008709999666			已注销
交通银行深圳前进支行	443066223013004635896			已注销
平安银行深圳深大支行	15891527820025			已注销
浦发银行深圳新安支行	79150078801000001973			已注销
广东华兴银行深圳南头支行	805880100073457			已注销
中国银行深圳侨香支行	761475320943			已注销
中信银行深圳软件基地支行	8110301012500597920			已注销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初始存放 金额[注]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备注
中国建设银行兰溪支行	33050167612700001367			已注销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华分行	579901520610889			已注销
中国农业银行博罗园洲支行	44244001040035853			已注销
平安银行深圳深大支行	15769409230008			已注销
广东华兴银行深圳南头支行	805880100073546			已注销
中国农业银行博罗园洲支行	44244001040035903			已注销
平安银行深圳深大支行	15534018690055			已注销
广东华兴银行深圳南头支行	805880100073519			已注销
中国建设银行兰溪支行	33050167612700001365			已注销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华分行	579901521710505			已注销
合 计		389,398.67		

[注]初始存放金额与前次发行募集资金净额差异为 12,816,443.17 元,系尚未支付的发行费用

二、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详见本报告附件 1、附件 2。

三、前次募集资金变更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变更情况。

四、前次募集资金项目的实际投资总额与承诺的差异内容和原因说明

(一) 2020 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消费类锂离子电芯扩产项目”已建设完毕,节余募集资金 130,482,865.16 元(包含尚未支付的项目尾款、理财收益、存款利息等),节余募集资金余额占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 11.84%。经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及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本次募投项目节余资金因该等合同尾款支付时间周期较长,将节余金额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有利于

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避免资金长期闲置。公司承诺在该部分尾款满足付款条件时，将按照相关合同约定自筹资金支付。

（二）2021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1. 笔记本电脑类锂电池模组扩产项目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笔记本电脑类锂电池模组扩产项目”已建设完毕，节余募集资金 59,412,357.55 元（包含尚未支付的项目尾款、理财收益、存款利息等），节余募集资金金额占“2021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该项目募集资金总额 13.75%。经第五届董事会第五十二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五十二次会议及 2023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本次募投项目节余资金因该等合同尾款支付时间周期较长，将节余金额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经营，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避免资金长期闲置。公司承诺在该部分尾款满足付款条件时，将按照相关合同约定自筹资金支付。

2. 3C 消费类锂离子电芯扩产项目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3C 消费类锂离子电芯扩产项目”已建设完毕，节余募集资金 205,160,438.26 元（包含尚未支付的项目尾款、理财收益、存款利息等），节余募集资金余额占“2021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该项目募集资金总额 14.76%。经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及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本次募投项目节余资金因该等合同尾款支付时间周期较长，将节余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避免资金长期闲置。公司承诺在该部分尾款满足付款条件时，将按照相关合同约定自筹资金支付。

3. 3C 消费类锂电池模组扩产项目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3C 消费类锂电池模组扩产项目”已建设完毕，节余募集资金 51,065,492.87 元（包含尚未支付的项目尾款、理财收益、存款利息等），节余募集资金余额占“2021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该项目募集资金总额 4.72%。经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本次募投项目节余资金因该等合同尾款支付时间周期较长，将节余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公司日常经营，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避免资金长期闲置。公司承诺在该部分尾款满足付款条件时，将按照相关合同约定自筹资金支付。

五、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说明

本公司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六、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说明

（一）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详见本报告附件 3。对照表中实现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二）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补充流动资金”不直接产生经济效益，也无法作为独立的经济分析对象，预计效益未作测算，实际效益也无法单独核算。

（三）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累计实现收益低于承诺 20%（含 20%）以上的情况说明

本公司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累计实现收益低于承诺 20%以上的情况。

七、前次募集资金中用于认购股份的资产运行情况说明

本公司前次发行不涉及以资产认购股份情况。

八、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

（一）2020 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020 年 8 月 5 日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孙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全资孙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并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55,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该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

2021 年 4 月 27 日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惠州锂威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需求以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1.5 亿元（含）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董事会批准之日起 12 个月，到期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在有效期内，公司按照批准额度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到期已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二) 2021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021 年 11 月 30 日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浙江锂威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浙江欣旺达电子有限公司使用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230,0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

2022 年 12 月 2 日欣旺达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浙江锂威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浙江欣旺达电子有限公司使用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80,0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

在有效期内，公司按照批准额度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到期已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九、前次募集资金结余及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 2020 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项 目		序号	金 额
募集资金净额		A	110,183.00
截至期末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B	98,328.45
	募集资金收益净额	C	1,193.74
应结余募集资金[注]		$D=A-B+C$	13,048.29

[注]结余募集资金使用见四、(一)

(二) 2021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项 目		序号	金 额
募集资金净额		A	388,117.02
截至期末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B	361,950.05
	募集资金收益净额	C	5,383.94
应结余募集资金[注]		$D=A-B+C$	31,550.91

[注]结余募集资金使用见四、(二)

十、其他发行事项

根据中国证监会下发《关于核准欣旺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全球存托凭证并在瑞士证券交易所上市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961号）核准批文，本公司于2022年11月14日发行全球存托凭证（Global Depositary Receipts, 以下简称GDR），共计28,759,000份，所代表的基础证券A股股票为143,795,000股，发行最终价格为每份GDR15.30美元，共计募集资金440,012,700.00美元，扣除承销和保荐费用7,040,215.87美元的募集资金为432,972,484.13美元（折合人民币3,069,731,615.23元，按2022年11月14日人民币汇率中间价1美元对人民币7.0899元计算），已由承销商汇入本公司在中国银行（香港）有限公司开立的账户。另减除上网发行费、招股说明书印刷费、申报会计师费、律师费、评估费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人民币19,938,457.80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3,049,793,157.43元。

根据GDR发行招股说明书，将发行所得款项净额用作以下用途：约45%的发售所得款项净额将用于支持公司的全球业务发展和国际部署；约30%的发售所得款项净额将用于加强公司的研发能力；约25%的发售所得款项净额将用于补充营运资金和一般公司用途。本公司将对发售所得款项净额的用途具有广泛的酌情权。上述所得款项的预期用途为公司基于当前计划及业务状况的意向，并可能根据商业计划、情况、监管要求和当时的市场情况，以符合其商业策略及适用法律的方式作出变动。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GDR所募资金美元432,972,484.13元，已全部使用完毕。

- 附件：1.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2020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2.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2021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3.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欣旺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七月一日

附件 1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2020 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欣旺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110,183.00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98,328.45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0.0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0.00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98,328.45 2020 年：69,193.18 2021 年：29,165.42 2022 年：-30.15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或截止日项目完工程度）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	
1	消费类锂离子电池扩产项目	消费类锂离子电池扩产项目	78,400.00	78,400.00	66,545.45	78,400.00	78,400.00	66,545.45	-11,854.55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	补充流动资金	补充流动资金	33,600.00	31,783.00	31,783.00	33,600.00	31,783.00	31,783.00		不适用
	合计		112,000.00	110,183.00	98,328.45	112,000.00	110,183.00	98,328.45	-11,854.55	

附件 2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2021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欣旺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388,117.02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361,950.05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0.0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0.00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361,950.05 2021 年：161,634.56 2022 年：97,475.93 2023 年：91,707.86 2024 年：11,131.70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或截止日项目完工程度）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	
1	3C 消费类锂离子电池扩产项目	3C 消费类锂离子电池扩产项目	145,000.00	139,000.00	120,621.72	145,000.00	139,000.00	120,621.72	-18,378.28	2023 年 7 月 31 日
2	3C 消费类锂电池模组扩产项目	3C 消费类锂电池模组扩产项目	130,000.00	108,110.82	105,758.79	130,000.00	108,110.82	105,758.79	-2,352.03	2024 年 3 月 31 日
3	笔记本电脑类锂电池模组扩产项目	笔记本电脑类锂电池模组扩产项目	50,000.00	43,200.00	37,763.34	50,000.00	43,200.00	37,763.34	-5,436.66	2023 年 3 月 31 日
4	补充流动资金	补充流动资金	100,000.00	97,806.20	97,806.20	100,000.00	97,806.20	97,806.20		不适用
	合计		425,000.00	388,117.02	361,950.05	425,000.00	388,117.02	361,950.05	-26,166.97	

附件 3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欣旺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实际投资项目		截止日投资 项目累计产 能利用率	承诺效益	最近三年实际效益			截止日 累计实现效益	是否达到 预计效益
序号	项目名称			2022 年	2023 年	2024 年		
1	消费类锂离子电芯扩产项目	91.91%	35,229.18	9,624.00	13,247.51	19,702.10	42,573.61	是
2	3C 消费类锂离子电芯扩产项目	89.91%	30,104.17		26,565.14	61,683.49	88,248.63	是
3	3C 消费类锂电池模组扩产项目	146.26%	18,360.00			47,192.28	47,192.28	是
4	笔记本电脑类锂电池模组扩产项目	96.86%	28,000.00		13,267.40	20,129.46	33,396.86	是